

项目编号：20344-2024-QEO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再认证审核)



组织名称：四川杰尔泰石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QMS）☐50430（EC）

☒环境管理体系（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MS）

☐能源管理体系（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FSMS/HACCP）

☐其他

审核组长（签字）：文平

审核组员（签字）：杨珍全

报告日期：

2024 年 5 月 26 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8 号 1 幢-3 至 26 层 101 内 8 层 810

电话：010-8225 2376

官网：www.china-isc.org.cn

邮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首末次会议签到表■文件审核报告
■不符合项报告□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 ISC 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 ISC 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 ISC 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 ISC 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 ISC 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文平

组员：杨珍全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A	文平	组长	Q:审核员 E:审核员 O:审核员	2022-N1QMS-4093566 2024-N1EMS-4093566 2022-N1OHSMS-309356 6	Q:34.06.00 E:34.06.00 O:34.06.00
B	杨珍全	组员	Q:审核员 E:审核员 O:审核员	2021-N1QMS-2230067 2021-N1EMS-2230067 2021-N1OHSMS-223006 7	Q:34.06.00 E:34.06.00 O:34.06.00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王难珣	向导	受审核方
2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的目的是依据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申请者的再认证申请,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的管理体系范围覆盖的场所、管理体系文件、过程控制情况、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遵守情况、内部审核与管理评审的实施情况,判断受审核方关键绩效的满足能力、改进机制的完善程度、管理体系整体的持续符合性和有效性、以及与认证范围的持续相关性和适宜性,从而确定是否推荐保持认证注册资格并换发证书。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Q: GB/T19001-2016/ISO9001:2015,E: 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O:

GB/T45001-2020 / ISO45001: 2018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结合审核☐联合审核☒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环境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1)《钻井废弃物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Q/SYXN 0276-2015；(2)《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13；(3)《四川省页岩气开采业污染防治技术政策》；(4)《钻井施工现场布置规范》SYCQZ547-2012；(5)《页岩气水平井钻井作业技术规范》SYCQZ 647.1-2013；(6)《钻井现场清污分流设计规范》SYCQZ704-2013；(7)《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8)《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等。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4年05月25日 下午至2024年05月26日 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3年5月28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Q：油气田环保技术服务

E：油气田环保技术服务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油气田环保技术服务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桂湖街道天官村7组56号附876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工业区东区白云路789号

经营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工业区东区白云路789号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

项目名称：泸206H5平台项目

项目性质：钻井平台水基岩屑处理技术服务

项目地址信息：泸州市泸县湖河镇

项目开始时间：2024年3月2日起

1.5.4 一阶段审核情况(适用时)

于年月日- 年月日进行了第一阶段审核，审核结果详见一阶段审核报告。

一阶段识别的重要审核点：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 1) 审核计划的调整：☒未调整；☐有调整，调整情况：
-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1）项，涉及部门/条款：综合部 QE07.2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现场跟踪 ☒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2024年5月30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2025年5月26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生产和服务提供过程控制、产品和服务放行控制、环境因素和危险源的识别与更新、环境安全的运行控制、应急准备与响应。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管理体系健全，领导能够重视，各部门能够贯彻执行体系文件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最高管理者对管理体系高度重视和支持，并对标准有一定程度的理解和掌握，积极组织督促和管理各部门，严格贯彻执行管理体系要求，从而确保管理体系正常运行

2) 风险提示：

ES 运行策划和控制；ES 绩效测量和监视。Q 生产和服务提供过程控制。Q 产品和服务放行控制。管理人员加强体系文件学习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无

二、受审核方基本情况

1) 组织成立时间：2021年1月7日，体系实施时间：2023年11月15日

2) 法律地位证明文件有：营业执照

3) 审核范围内覆盖员工总人数：10人。

倒班/轮班情况（若有，需注明具体班次信息）：无

4) 范围内产品/服务及流程：油气田环保技术服务流程：

签订技术服务合同——拟定技术服务方案——现场实施技术服务——验收

三、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3.1 管理体系的策划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企业确定了与其宗旨和战略方向相关并影响其实现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预期结果的能力的各种外部和内部因素。能够对这些内外部问题通过网站获取、调查研究、定期内部总结等方式进行监视和评审。

企业确定了与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有关的相关方，并确定了这些相关方的需求和期望。对相关方和需求进行管理。



企业在策划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时，确定需要应对的风险和机遇，以确保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能够实现其预期结果，增强有利影响，预防或减少不利影响，实现改进。

最高管理者在确定的管理体系范围内建立、实施并保持了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方针：“优质服务、环境舒适、各方满意、持续发展”。

管理方针包含在管理手册中，符合标准要求。经总经理批准，与管理手册一起发布实施。为了适应组织宗旨和不断变化的内、外部环境，在每年管理评审会议上对管理方针的持续适宜性进行评审。为达到管理方针最终实现，总经理及各职能部门负责人通过培训、宣传等方式使全体员工都充分理解并坚持贯彻执行。并将管理方针通过相关方告知提供给适宜的相关方。管理方针的制定适宜有效。

最高管理者制定了公司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目标。

- 1)、对固体废弃物合规处置率 100%
- 2)、客户满意度 ≥ 90 分
- 3)、火灾事故发生率为 0
- 4)、死亡事故为 0

管理目标在《管理手册》中进行了规定并已形成了文件，组织对目标进行了分解及考核。现场抽查 2023 年 6 月-2024 年 4 月《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指标分解考核表》，达到了既定目标。

抽查《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管理方案》，针对所有环境因素和危险源等制订管理措施，有重要环境因素和重大危险源、管理目标、管理方案、完成日期、预计投资、责任部门等。抽查火灾管理方案，内容包括：管理目标：无火灾事故发生。管理方案：合理配置消防灭火器，定期点检；组织员工安全知识培训，提高消防意识和技能水平；制定火灾应急预案，并定期进行消防演练；定期对各种线路、机械设备进行检查保养，使之处于安全状态。负责部门：各部门。完成时间与工作同步完成。自 2023 年 5 月以来，质量、环境、安全目标和管理方案已经实现。再抽查其他管理方案，内容类似，符合要求。

企业规定了因自身、顾客或市场等原因而导致管理体系变更时，应对这种变更进行策划。依照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标准，结合实际情况，围绕方针、目标设置了组织机构，配置了必需的资源，确定了实现目标的过程、资源以及持续改进的相应措施，对员工进行了适宜的培训等。

查见，体系变更情况变更：无。

为了确保获得合格产品和服务，确定了运行所需的知识。从内部来源获取的有：操作人员以往多年的工作经验，特别是岗位作业人员的操作技能；管理经验等。外部来源获取有：顾客提供的产品信息；国家、行业标准等。组织知识予以存档保管，在需要时可以随时获取。为应对不断变化的需求和法律趋势，企业策划进行了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标准及相关知识的再培训、招聘有技能的技术人员等方式对确定的知识及时更新。

编制《危险源和环境因素识别与评价管理制度》，符合实际和标准要求。

查《重要环境因素清单》，包括：1) 固废排放；2) 潜在火灾；3) 噪声排放等 3 项。

查《重要危险源清单》，包括：1) 触电；2) 火灾；3) 意外伤害（机械伤害、中暑、高处坠落）等。

环境因素和危险源识别充分适宜和合理。

编制了《法律法规获取、识别更新和评价管理程序》等，符合标准和企业实际。识别和收集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钻井废弃物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Q/SYXN 0276-2015；《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13；《四川省页岩气开采业污染防治技术政策》；《钻井施工现场布置规范》SYCQZ547-2012；《页岩气水平井钻井作业技术规范》SYCQZ 647.1-2013；《钻井现场清污分流设计规范》SYCQZ704-2013；《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等。均有有效版本，符合要求。



上次审核不符合发生在综合部E08.1条款, 提出的问题, 已经整改完毕。并验证有效。

3.2 产品实现的过程和活动的管理控制情况及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和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企业最高管理者为增强顾客满意, 确保顾客和适用的法律法规的要求得到满足, 对建立、实施、保持和改进质量管理体系做出了承诺。建立和实施并初步形成了纠正、预防和持续改进机制。严格执行了体系文件规定要求, 认真贯彻执行 GB/T19001-2016 标准, 提供优质服务并力争满足顾客要求。实现了企业方针和目标, 达到了预期结果。

企业建立了较完善的人力资源、基础设施、工作环境、技术信息、资金等资源确定和提供等渠道, 能够确保满足建立、实施、保持、改进质量管理体系, 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的实际需求。

企业在策划建立质量管理体系时较充分地识别了所需的过程, 包括技术服务实现所需的过程, 包括明确顾客及其规定用途和已知的预期用途所必需的要求、适用的法律法规要求、组织附加的要求, 对各种要求进行评审, 确认可以满足要求, 并传递到相关岗位。

企业明确了所提供技术服务的质量目标和要求、文件和资源的需求, 所需的过程和产品监视与测量活动及接收准则等。

按照服务实现的流程, 通过查阅记录、现场观察、与岗位人员面谈, 表明在服务实现的策划, 顾客要求的识别和评审、采购、销售和服务提供的控制、标识和可追溯性、顾客财产、产品防护、以及监视和测量设备的控制等能够按照规定准则正常运行, 并保证提供产品符合规定的要求。

该组织策划了实现流程图, 经识别, 技术服务中技术服务过程为关键过程。有作业文件, 对关键过程进行监督, 现场查看, 作业人员操作熟练, 符合作业要求。

编制了《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运行管理制度》、《监视和测量管理制度》、《应急准备和响应管理制度》、《客户服务管理制度》、《节约用电用水规定》、《固体废弃物管理规定》《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用电安全管理规定》等, 符合标准和企业实际。抽查技术服务过程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符合要求。

1) 查看办公区域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运行控制情况。

固废处理: 生活垃圾采取集中收集, 分类存放, 统一交由环卫处理, 废弃口罩单独放置最后交园区统一处理。火灾预防: 编制了火灾事故应急预案, 共用区域、办公楼层设置了消防栓、灭火器、应急报警器等, 查审核办公室内按要求放置足够的消防器材。定期参加组织的消防培训和演练。触电风险管理: 规定了安全供电的管理要求, 所有电气设备定期进行维护, 公司定期对线路、电气设备等进行安全检查, 发现问题及时进行处理。查看, 办公场地的电器设备、电缆、配电设施完好, 设置规范, 无不合规情况。

2) 查看技术服务现场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运行控制情况。

固废处理: 公司服务过程中产生的废料、包装废弃物等服务性一般固废由甲方统一处理。服务现场处理后的岩屑, 堆放在指定存放点, 由钻进司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转运出井场, 资源化利用制成烧结砖或水泥。火灾伤害预防: 对火灾应急设施、安防设施运行情况等进行了检查维护。如: 服务现场张贴有“请勿吸烟”标识。现场查看: 服务现场未发现大功率电器使用。现场电线有穿管保护, 固定布局、现场有禁止吸烟提醒。所有开关都有表箱进行防护, 对操作者进行了防护。在服务现场有禁止抽烟标识; 有防滑、防跌警告标识

查看, 灭火器、消防栓等应急救援器材, 维护保养良好, 配备充分适宜, 能够满足要求。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标识警示, 包括: 安全通道、小心滑倒等。设置可回收废物、不可回收废物回收桶。

公司每月由综合部组织人员对公司办公场所的环境方面、安全消防方面的固体废弃物处理、生活垃圾处理、消防器材保养和检查等进行检查, 检查结论: 合格、检查人: 王难珣。提供有 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4 月份办公区域和项目现场的安全环境检查月报记录。

公司每月由综合部组织人员对公司办公场所灭火器进行检查, 检查内容涉及: 灭火器的外观、有效期、标



志等是否完好。检查结论：合格、检查人：王难珣。提供有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5 月份的灭火器点检记录表。

查见：《应急准备和响应管理制度》、《应急救援预案》等。

查见：应急演练记录：公司全体人员参加了 2024 年 3 月 12 日在公司由综合部组织的火灾消防演练。

查，能提供演练培训记录及消防安全演习总结报告。

火灾消防演练：通过本次消防安全演习，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为教材，提高全体员工的消防安全意识，增强火灾发生的防火意识，培养全员防火意识，熟知火警或疏散警报信号等，同时对员工进行培训，掌握安全、防火意识等；以促进本公司管理体系持续改进和实现本公司目标。

查触电应急演练：公司全体人员参加了 2024 年 3 月 12 日由综合部组织的触电应急演练，查演练记录：包括演习过程描述，演练注意事项，演练总结等。

触电演练总结：此次演习，在安全领导小组的指挥下，整个过程有条不紊的进行，配置合理，各岗位人员反应灵敏，就位迅速，在最短的时间内完成整个演练，通过各小组的努力，此次演习按规定时间、预定计划完成。

应急准备：办公室配置有灭火器，但数量不够。

提供职工健康体检报告。企业工作现场无涉及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监视和测量设备。

有《合规性评价控制程序》，规定明确基本合理。综合部组织对公司环境、安全健康管理活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情况进行评价，评价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无违法违规情况并保持有合规性评价记录。查，综合部组织各部门于 2024. 2. 25 对公司管理和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重要环境因素、危险源、法律法规进行了评价。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等，

出示《合格性评价报告》，评价结论：符合，

自体系运行以来，企业未出现质量、环境和安全事故，也未出现顾客及相关方的投诉。基本符合要求。

规定了变更管理控制要求，规定了当发生新的产品、服务和过程，或对现有产品、服务和过程的变更（包括：工作场所的位置和周边环境；工作组织；工作条件；设备；工作人员数量），法律法规要求和其他要求的变更，有关危险源和职业健康安全风险的知识或信息的变更，知识和技术的发展。应评审非预期性变更的后果，以及需要应对的风险和机遇，必要时采取适当的控制措施，符合标准和企业实际。负责人介绍说，目前没有发生影响职业健康安全绩效的临时性和永久性变更。因此，没有进行更改管理。

3.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内部审核：按照策划的安排，内部审核一年度进行一次，2024 年 2 月 23 日进行了 2024 年的内部审核。查阅审核计划、审核记录、不符合项、内审报告等，符合计划安排，审核员没有审核自己的工作，审核覆盖了认证的范围和区域，查内审员能力，提供有《内审员培训记录》，内审员授权书。现场与内审人员面谈，内审组长王难珣与组员付永刚对内审员职责及内审的步骤表述不清，实施能力还待提高。

对内部审核发现的 1 个不符合项进行了原因分析，采取了纠正和纠正措施，并验证了有效性，内审报告中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符合性、充分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内部审核基本有效。

管理评审：按照策划的安排，一年度进行一次，2024 年 3 月 22 日进行了 2024 年的管理评审，总经理主持，管理者代表和各部门负责人参加。查阅管理评审计划、记录、管理评审输入、管理评审报告，按要求经审批。管理评审输入基本符合要求。

评审中提出的改进建议有 1 项：加强人员对管理制度的培训，由综合部牵头于 2024 年 5 月前完成。

查管理评审改进措施跟踪表：2024. 4. 12 已由综合部组织培训，整改措施有效。



经查阅记录和询问面谈，管理评审模式化和形式化，对企业的管理决策和利用信息、实际运行情况、推动体系运行深化没有起到很好的应有作用。但对管理体系的评价较为客观，提出的改进对促进体系的运行有帮助，管理评审尚可。

3.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编制《不合格品控制程序》，符合企业实际和标准要求。产品交付、使用中发生的不符合，采取维修、调换等措施，保证产品正常使用。目前为止无不合格产品或服务交付客户使用的情况。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对交付的产品不合格或服务质量不符合采取了原因分析，制定纠正措施，并验证其措施的实施程度，目前纠正措施实施基本有效；管理方面的不符合经了解基本采取纠正及纠正措施，预防措施基本未采取。纠正措施管理工具的应用尚需加强。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建立了投诉反馈的接受渠道，目前为止没有顾客投诉情况发生。对顾客的反馈能及时接受并顺利反馈至相应部门采取必要措施。如产品或服务质量、交期、价格、售后服务等的要求及变更。

3.5 体系支持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资源保障（基础设施、监视和测量资源，关注特种特备）:

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有效人数为 10 人。办公场所 1 个，面积约 30 平方米，服务场所一个，技术服务设施设备：压滤机、高频振动筛、混凝罐、储备罐、输送机、离心机、螺杆泵、搅拌器等设备。监视和测量资源：公司只提供技术服务，最终处理效果由客户确认，无需监测设备，故公司暂未配置检测设备。办公通信设备：网络、电脑、电话、传真等。运输设备：无。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设备设施：灭火器、垃圾桶等。

2) 人员及能力、意识:

企业对影响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工作的员工，在教育、培训、技能与经验方面要求做出规定。根据任职要求，对各岗位人员进行了能力评定，评定结果均符合岗位任职要求。企业人员能够了解管理方针和管理目标内容，知晓他们对管理体系有效性应该做哪些贡献包括改进绩效的益处，以及不符合管理体系要求所产生的后果等。为确保相应人员具备应有的能力和意识所采取的措施充分有效。相关人员具备相应能力和意识。

3) 信息沟通:

企业通过会议、培训、相关文件的传阅等形式确保管理体系有效性，涉及体系运行过程及管理等多方面，



通过沟通促进过程输出的实现,提高过程的有效性。促进公司内各职能和层次间的信息交流、增进理解和提高从事质量活动的有效性。通过多种渠道主动向顾客介绍产品,提供宣传资料及相关产品信息。企业对外交流,主要包括与人力资源社保局、环保局等沟通环境及职业健康安全情况,通过网络了解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要求。对顾客、供方、人力资源社保局等的相关方通过发放相关方告知书进行沟通。对相关方施加环境影响。

4) 文件化信息的管理:

有《文件化信息管理制度》,公司 A/2 版体系文件修订生效日期为 2023 年 11 月 15 日,文件规定了质量、环境 and 安全职业健康文件的编制、审批、评审、编号、回收、发放、更改、换版、作废等的管理和控制。

公司职业健康安全事务代表变更:无。

体系文件覆盖了企业的管理体系范围,体现了对管理体系主要要素及其相关作用的表述,并将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融入到体系文件中。文件的审批、发放、更改订控制有效。记录格式按照文件控制要求进行管理,记录收集、识别、存放、检索、保护、处置得到控制。现场确认,体系文件符合标准要求,体现了行业和企业特点,有一定的可操作性和指导意义。管理体系文件符合适宜和充分。

四、管理体系任何变更情况

1) 组织的名称、位置与区域:无变化

2) 组织机构:无变化。

3) 管理体系:无变化

4) 资源配置:无变化

5) 产品及其主要过程:无变化

6) 法律法规及产品、检验标准:无变化

7) 外部环境:无变化

8) 审核范围(及不适用条款的合理性):无变化

9) 联系方式:无变化

五、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上次不符合为综合部 E08.1 条款,经本次审核验证均整改且无类似不符合情况出现。

六、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

现场查见,认证证书及标志主要用于资质和宣传,未见违规使用情况。

七、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Q: 油气田环保技术服务

E: 油气田环保技术服务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 油气田环保技术服务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八、审核组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 根据审核发现, 审核组一致认为, 四川杰尔泰石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 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 符合	☐ 基本符合	☐ 不符合
适用要求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审核目的	☒ 达到	☐ 基本达到	☐ 未达到
体系运行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推荐再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 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 推荐再认证注册。

☐ 不予推荐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文平、杨珍全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 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